

惠州刑事辩护律师 强奸罪刑事辩护

产品名称	惠州刑事辩护律师 强奸罪刑事辩护
公司名称	惠州刑事辩护律师咨询中心
价格	面议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深圳宝安区刑事律师
联系电话	0755-36000000

产品详情

惠州刑事辩护律师 强奸罪刑事辩护 在侦查阶段为犯罪嫌疑人提供法律帮助

刑事辩护咨询:www.ozkm.com 担任自诉案件当事人的诉讼代理人或辩护人 起诉书指控被告人为李某谋取第三项利益是被告人为商业银行南环支行拉存款。很显然，被告人帮忙拉存款、以及打电话请求存款单位“少动这笔款”是为了银行或者说是为了张某的利益，而不是为了李某的利益。同时，拉存款在银行界是经营需要，各行都有存款任务，都需要动员各方面力量去拉存款也是一个客观存在的事实，所以这一利益也不是刑法意义上的不正当的利益。当然，该笔存款后来被李某以犯罪的手段占有使用，但并没有证据证明被告人对此明知，且拉存款就是为了给李某实现犯罪目的。所以被告人在主观上并没有过错。

起诉书指控被告人为李某谋取的第四项利益是帮助李某、崔某逃避处罚。这一点，将在以下观点中具体阐明。

二、关于帮助犯罪分子逃避处罚罪

被告人是有查禁犯罪活动职责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这一点没有疑义。这里，如果认定被告人构成本罪，必须要有足够证据能够证明被告人有向犯罪分子通风报信、提供便利的客观行为，有帮助犯罪分子逃避处罚的主观愿望。本案中，公诉机关并没有充分的证据证明被告人的行为构成本罪。

刑事代理授权委托书 广州刑事律师 刑事犯罪辩护律师 刑事案件委托协议 东莞刑事律师